

证券代码：300423

证券简称：鲁亿通

公告编号：2016-063

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陆金海、刘明达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陆金海、刘明达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 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到 期日	解除质 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
陆金海	否	2,400,000 注 1	2015-09- 16	9999-01- 01	2016-07-11	招商证券 资 产管理有 限 公司	30.3%
刘明达	否	790,000	2016-07- 01	9999-01- 01	2016-07-11	邵天裔	9.97%
刘明达	否	1,980,000 注 2	2016-02- 04	9999-01- 01	2016-07-13	林丽莎	25%

注 1：陆金海先生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,000,000 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因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质押数量相应调整为 2,400,000 股。

注 2：刘明达先生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1,650,000 股质押给林丽莎。因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质押数量相应调整为 1,980,000 股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陆金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,9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5%。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，陆金海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股 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%。

刘明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,9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5%。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，刘明达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股 2,27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13 日